

聊城实施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工程

到2020年,基本建立严密高效、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

本报记者 李军

为进一步强化“从农田到餐桌”全过程食品安全工作,结合聊城市实际,制定《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工程的实施意见》。《意见》指出,通过3年努力,到2020年,基本建立严密高效、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,全市食品安全水平、产业发展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标准要求相适应,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力争达到80%以上

其中,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力争达到80%以上;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6%以上;食品相关产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5%以上;农药经营许可、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、农药经营店标准化经营基本达到100%。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达到85%以上。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比重达到85%;规模以上重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全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。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全部建立快速检验室,入场销售者建档率和食品安全自查落实率均达到100%。大中型商超重点食用农产品基地直采率达到70%以上。农村地区基本消除“三无”食品;学校食堂量化分级B级(良好)以上达到100%,季度检查覆盖率达到100%。中央厨房、集体用餐配送单位“明厨亮灶”率达到100%。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“清洁厨房”率达到100%;食品小作坊、小餐饮和食品摊点(以下简称“三小”)登记备案率和监管覆盖率达到95%以上;“三品一标”产地认定面积占同类农产品产地面积的比例达到60%以上,认证数量达到1100个。创建8处省级现代渔业示范区、10处省级经济林标准化示范园、2个食品生产示范基地、30家食品生产示范企业、300家流通示范单位、600家餐饮服务示范单位、42条“三小”示范街(区);市级创建成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,所有县(市、区)创建成为省级以上食品安全先进县(市、区)。所有涉农县(市、区)创建成为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县(市、区)。

提升集中交易市场规范化水平

提升集中交易市场规范化水平。加强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监管,实施“四个一”建设,即完善一套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、设立一个快检室、配备一块信息公示屏、建立一本经营业户动态档案。提升大中型商超食品安全水平。开展大中型商超放心肉菜质量安全公开评价,推动“放心肉菜”示范超市创建。推行农超对接、厂超挂钩、“基地+加工企业+超市”等采购模式,推进品牌食用农产品、出口企业“三同”食品进超市。推行放心肉菜、品牌食品信息公示制度。

提升进口食品质量管理水平。推进实施“进口食品安全放心工程”,深入开展酒类、食用植物油、肉类等重点进口食品专项治理。规范口岸检验检疫监管执法行为,加强进口食品追溯管理和收货人备案管理。严厉打击进口食品走私行为。提升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水平。加强食品包装材料、容器、食品生产经营工具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的监管,严格实施生产许可,依法加大监督检查和抽查力度。强化“食品级”标识管理,规范产品标识及使用说明。规范餐饮具集中消毒行为,定期公布集中消毒单位名单。

提升餐厨废弃物等无害化处理水平

提升餐厨废弃物等无害化处理水平。强化餐厨废

弃物利用和无害化处理,实行闭环式管理,严防“地沟油”流向餐桌。

提升产业规划管理水平。将食品产业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城乡规划,加快建设产业特色明显、集群优势突出、结构布局合理的现代食品产业体系。

提升食品产业发展水平。以提高质量安全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,推动食品产业转型升级。充分发挥“互联网+”优势,创新电子商务与食品产业的集成应用模式,促进食品产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。

提升食品生产质量安全水平

提升食品生产质量安全水平。在规模以上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全面推行先进管理方式,实施企业自查、监督检查、第三方协查的“三查”模式。强化风险管理,执行一县(市、区)一清单、一企一清单“两清单”制度,加大高风险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监管力度。持续开展食品添加剂使用“对标规范”行动,降低食品添加剂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问题发生率。

提升大中型商超食品质量安全水平。开展大中型商超放心肉菜质量安全公开评价,推动“放心肉菜”示范超市创建。推行农超对接、厂超挂钩、“基地+加工企业+超市”等采购模式,推进品牌食用农产品、出口企业“三同”食品进超市。推行放心肉菜、品牌食品信息公示制度。

提升餐厨废弃物等无害化处理水平。强化餐厨废

弃物利用和无害化处理,实行闭环式管理,严防“地沟油”流向餐桌。

提升产业规划管理水平。将食品产业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城乡规划,加快建设产业特色明显、集群优势突出、结构布局合理的现代食品产业体系。

提升食品产业发展水平。以提高质量安全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,推动食品产业转型升级。充分发挥“互联网+”优势,创新电子商务与食品产业的集成应用模式,促进食品产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。

深入开展农业投入品管控等九项行动

深入开展农业投入品管控行动。推行农业良好生产规范,推广生产记录台账制度,严格执行农业投入品生产销售使用规定。深入开展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,大力推行农资连锁经营,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。

深入开展“清洁厨房”行动。在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大力推行“明厨亮灶”工程,将养老机构、机关、企业、社会组织等单位的食堂纳入实施范围,不断扩大覆盖面。

深入开展校园绿色餐饮行动。强化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落实学校月度自查和监管部门季度检查、飞行检查、督导检查等学校食堂(含幼儿园)“四查”制度。加强校园食品安全风险源头控制,推动大宗物品统一集中采购,鼓励专业公司参与学校食堂管理。定期开展学校食堂开放日活动,组织家长评议。开展“品牌食品进校园”活动,引导学生养成科学合理膳食习惯。实施学生小饭桌动态登记公示和星级管理,逐步推行“微管理”,方便学生家长选择和监督。

深入开展窗口单位食品安全提升行动。将食品安全纳入A级旅游景区和交通场所综合治理范围。

深入开展食品安全“净网”行动。实行线上线下联动监管,规范网络食品交易行为。主动收集网上负面评论,提高监管靶向性。监督网络交易第三方平台建立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审查登记、违法行为制止及报告等制度。重点加强网络订餐监管,网络餐饮服务应具有实体店并严格遵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;送餐人员保持个人卫生并持有健康证明,送餐容器无毒、清洁,符合卫生标准。

深入开展“三小”规范提升行动。全面实施《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》,加强对“三小”登记、备案工作的监督检查,推进“三小”综合治理。

深入开展农村食品安全提升行动。以农村群众日常消费食品、儿童食品以及民俗食品、地方特色食品等为重点,针对销售标签标识不规范、超保质期、商标侵权和仿冒食品等违法行为,加大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。将农村集市、庙会等临时性集中消费场所及农村聚餐、农家乐等纳入管理范围。加强对农村食品供货商的监管,严格食品经营许可。严厉打击销售“三无”食品行为。

深入开展“守护舌尖安全”整治行动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屡打不止、屡禁不绝的重点难点问题,突出重点区域、重点场所、重点品种和重要时段,持续开展系列整治行动,严厉打击非法添加、制假售假等违法犯罪行为。健全完善食安、农安、公安“三安”联动机制,强化行刑衔接,建立常态化公开曝光机制,形成有效震慑。

深入开展品牌创建行动。积极推进省级食品安全城市、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(市、区)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(市、区)创建,整体提升聊城食品品牌形象。通过持续创建和培育,带动更多企业积极争创品牌,形成品牌集聚效应。

莘县朝城镇孝德扶贫显成效

“百善孝为先,孝为德之本”,自开展孝德扶贫工作以来,贫困老人的生活质量得到了极大的提高,形成了爱老、敬老的良好风尚。朝城镇将继续从以下层面保障孝德扶贫工作的顺利落实。

加大宣传力度。孝德扶贫宣传工作需要常抓不懈,各村庄通过大喇叭广播等形式不断加强宣传力度,确保孝德扶贫工作深入人心。

攻坚克难。对于各村不孝敬父母的子女,管区、村委要主动靠上去,讲道理、做工作,要敢于啃硬骨头。

加强后续考核。朝城镇组织扶贫办、办公室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,对各村庄孝德扶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,考核成绩计入支部书记年终考核。

定期予以公示。每个季度末各村庄便将本村孝德扶贫工作开展情况予以公示,以放榜的形式对孝敬父母的子女予以表彰,对于不尽赡养义务的子女在全村进行通报,借此将孝德扶贫工作真正落实到实处。

(狄国敬)

莘县河店镇帮扶干部争当“宣传员”

莘县河店镇扶贫干部争当扶贫政策“宣传员”,精准把握扶贫政策知识,扶贫政策宣传有“三讲”。

讲得好,宣传政策接地气。扶贫干部以谈心、聊家常的方式,引导群众接受扶贫政策知识。

讲得准,政策知识无缺漏。河店镇要求扶贫干部全面掌握扶贫政策,把准确无误的扶贫政策传递到群众中去。

讲得透,政策学习有实践。面对提出问题和对扶贫政策有异议的群众,扶贫干部用准确的政策知识压倒群众错误的思想认识。截至目前,全镇150名帮扶干部参与到扶贫政策的宣传中,面对面向群众宣传扶贫政策达到万余人次,受到群众一致好评。

(王尚飞)

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爱心众筹平台助力扶贫

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爱心众筹平台采取“互联网+扶贫”O2O模式,围绕贫困户需求,建立线上、线下平台两个体系,实现信息收集上传、需求物资配送和公益力量汇聚三合一。

在线上,根据实际需要开设特色板块,满足贫困群众需求,增强平台造血功能。在线下,众筹中心将捐赠物资上架爱心超市,另外新购部分日用品供贫困户和普通市民选购,普通市民购买商品所产生利润作为扶贫资金用于帮扶贫困户。

贫困户所需物资由平台向社会募集。入冬以来,度假区爱心众筹平台为19个村,176户贫困户发放棉衣棉被418件。

(刘慧)

“1+1”好支部共建助贫困户解决发展难题

近日,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朱老庄镇卫生院党支部,与王寺张村党支部进行“1+1”好支部共建对接。

座谈会上,院长李欣详细介绍了朱老庄卫生院情况,表示按照市委和区委党工委指导意见,以开展“1+1”好支部共建行动为契机,走进村支部,走近老百姓,了解百姓所需,帮助村里贫困户解决发展难题。王寺张村党支部成员发言,双方各自进行了交流。下一步,医院党支部将深入调查研究,切实掌握村党支部建设情况,了解党员和群众愿望,明确工作重点,制订好结对共建方案,以及结对共建措施,保障“1+1”好支部共建行动取得实效,实现支部建设同进步、双过硬。

(刘慧)

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新规明年实施

本报聊城12月26日讯(记者 邹俊美 通讯员 王晓文) 近日,国家质检总局发布新修订的《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管理规定》(第192号令),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的备案管理及监督检查工作做出相应规定,该规定将于2018年1月1日起施行。聊城目前有39家出口食品备案企业,出口产品有肉及肉制

品、蔬菜制品、粮面制品、调味品、功能食品、罐头类等,年出口额约2.5亿美元。

随着聊城市对外开放经济的发展,越来越多的食品生产企业走出国门,积极开拓国外市场,仅2017年出口食品备案企业就新增5家。检验检疫部门提醒广大食品生产企业,及时了解出口备案新规,

确保食品顺利出口。

新规中主要变化有:一是要求检验检疫机构在备案过程中积极采信第三方认证结果;二是取消限制性规定,企业所在地分支检验检疫机构可以办理备案;三是延长《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》有效期,由原来的4年延长为5年;四是缩短办理时限,将企业换证所需时间由3个

月缩短为30天;五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,对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确定不同的监督检查方式,并根据监督检查结果进行动态调整;六是实施监管联动,进一步明确备案企业信息公布渠道,以及食品安全风险信息的通报要求等;七是要求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全面建立实施食品防护计划。